

2017 年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2017 年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2017 年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我部门的主要职责是：承担林业科学研究；进行区域性林业试验示范及承担各类林业苗木培育任务；造林规划设计、施工、监理；林业技术培训。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我单位内设机构 6 个，分别是办公室、财务股、生产经营股、科研推广股、科研股、林业技术培训股。

第二部分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534.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181.27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69.79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17.1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72.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1180.1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56.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604	本年支出合计	47	1507.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51.93	结余分配	4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27.09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175.82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总计	25	1683.02	总计	50	1683.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04.00	1534.21	0.00	69.7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27	18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27	18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181.27	18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3	1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13	1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13	1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72.16	7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16	7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16	72.16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04.00	1534.21	0.00	69.79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76.99	1207.20	0.00	69.79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	220.60	22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220.60	22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	1039.34	986.60	0.00	69.79	0.00	0.00	0.00
2130204	林业事业机构	486.60	486.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培育	275.00	2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6	林业技术推广	125.00	1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71	0.00	0.00	2.71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150.03	100.00	0.00	50.03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05	0.00	0.00	17.05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05	0.00	0.00	17.0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45	56.45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04.00	1534.21	0.00	69.79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格支出	56.45	56.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45	56.4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07.20	882.59	624.6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27	181.27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27	181.27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27	181.2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3	17.1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13	17.1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13	17.13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2.16	72.1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16	72.1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16	72.16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80.19	555.58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07.20	882.59	624.61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	160.60	0.00	160.6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160.60	0.00	160.6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	950.61	486.60	464.01	0.00	0.00	0.00
2130204	林业事业机构	486.6	486.6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培育	275.00	0.00	275.00	0.00	0.00	0.00
2130206	林业技术推广	36.00	0.00	36.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71	0.00	2.71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150.3	0.00	150.3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8.98	68.98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8.98	68.9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45	56.4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格支出	56.45	56.45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07.20	882.59	624.61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45	56.4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34.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181.27	181.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7.13	17.13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72.16	72.16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058.2	1058.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56.45	56.45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534.21	本年支出合计	52	1385.21	1385.21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149.00	149.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1534.21	总计	56	1534.21	1534.2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85.21	813.61	57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27	181.27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27	181.27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27	181.27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3	17.1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13	17.1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13	17.13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2.16	72.1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16	72.1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16	72.16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58.20	486.60	571.60
21301	农业	160.60	0.00	160.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85.21	813.61	571.6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160.60	0.00	160.60
21302	林业	897.60	486.60	411.00
2130204	林业事业机构	486.60	486.60	0.00
2130205	森林培育	275.00	0.00	275.00
2130206	林业技术推广	36.00	0.00	36.00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100.00	0.0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45	56.4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45	56.4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45	56.4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9.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1.85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7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2.16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35.67	30206	电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3.86	30211	差旅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302	退休费	17.13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9	奖励金	5.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56.4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105.2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13.61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1.00	0.00	45.00	0.00	45.00	6.00	13.55	0.00	12.22	0.00	12.22	1.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2017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2017 年度总收入 1604.0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604.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534.2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6.83 万元,下降 7.6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了退休人员,在职人员经费减少;二是承担科研项目减少。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69.7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40.34 万元,下降 77.50%。主要变动情况:2017 年的非税收入全部上缴财政,财政返拨的收入列入“财政拨款收入”科目核算,而 2016 年非税收入返拨的收入列入“事业收入”科目核算。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2017 年度总支出 1507.2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507.2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882.5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60.38 万元,下降 29%,主要变动情况:2014 年至 2016 年的住房维修和物业管理补贴在 2016 年发放。

2. 项目支出 624.6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25.93 万元，下降 40.54%，主要变动情况：承担专项科研项目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534.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34.2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6.83 万元，降低 7.64%；一是增加了退休人员，在职人员经费减少；二是承担科研项目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385.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85.2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83.22 万元，增长 38.2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的增加；二是增加了中央和省级项目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

三、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韶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3.55 万元,完成预算 51.00 万元的 26.5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2.22 万元,完成预算 45.00 万元的 27.1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33 万元,完成预算 6.00 万元的 22.17%。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小于 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 增加 13.55 万元, 增长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增加 12.22 万元,增长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增加 1.33 万元,增长 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数为零的主要情况:我单位 2016 年和 2017 年均没有发生此项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增加的主要情况: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我单位为公益二类财政差额补助事业单位,2016 年度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过程中,国有资产收入未移交物业管理中心,取得的国有资产收入及经营服务性收入全部上缴财政,财政将国有资产收入及经营服务性收入返拨至本单位基本户使用,2017 年的国有资产收入及经营服务性收入则上缴财政并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支出,以至增长比例体现为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2.22万元，占90.18%；公务接待费支出1.33万元，占9.8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部、委、办）机关及下属0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0.00会议支出万元；（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0.00万元；（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0.0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2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00万元，2017年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12.22万元，2017年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育苗基地、监理设计等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33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等方面的接待。2017年本部门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0次，接待人数共220人，主要包括三区七县往来单位调研、工作交流。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公益二类财政差额补助事业单位，本年度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本年度取得的国有资产收入及经营服务性收入上缴财政，我单位以项目形式申请使用运行经费，各项运行经费在项目中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74.4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5.1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39.3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74.4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74.4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定向化保障岗位用车 1 辆、机要通信应急保障用车（综合保障业务用车）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育苗基地及监理设计。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7 年度我部门组织对 2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75.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

组织对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珍贵阔叶树种及良种茶苗培育项目”和“2017 年苗木培育”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珍贵阔叶树种及良种茶苗培育项目”自评得分为 96 分;“2017 年苗木培育”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5.00 万元,执行数为 27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培育珍贵阔叶树种良种苗木 60 万株及良种茶苗 20 万株;二是在苗木培育过程中,建立完整和真实的技术档案和生产经营档案,保证苗木品种、来源、去向“三清楚”,便于项目实施效果和绩效评价的跟踪调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属林木种苗工程,项目实施时间短,预期效益难以在短期内显现出来;二是在项目资金下达后第二年即进行绩效评价,难以客观准确评价项目绩效,绩效评价结果难以真实反映项目长期的、全面的绩效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项目绩效评价应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设置绩效周期,延长实施周期短,效益显现周期长的林木种苗工程的评价周期,可定为 2-3 年;二是每一年确定一个评价主题,第一年以资金使用绩效评价为主,第二年以项目实施后经济效益绩效评价为主,第三年以项目实施后的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绩效评价为主。

组织对“珍贵阔叶树种及良种茶苗培育项目”等 1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0.00 万元。主要是培育桢楠、闽楠、刨花楠、香樟、山杜英、火力楠等珍贵阔叶树种 30 万株,主要用于我市森林碳汇造林工程。

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5.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培育珍贵阔叶树种良种苗木 60 万株及良种茶苗 20 万株。包括楠木类、木兰科、枫香、樟树、山杜英、火力楠、木荷等 10 个品种珍贵阔叶树种及优良茶苗等品种，主要用于我市的森林碳汇造林工程；在苗木培育过程中，建立完整和真实的技术档案和生产经营档案，保证苗木品种、来源、去向“三清楚”，便于项目实施效果和绩效评价的跟踪调查；逐步完善示范基地的基础设施建设，为基地苗木培育的规模化生产和后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我单位没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我单位公开 2 个项目的资金使用绩效自评报告，分别是 2017 年苗木培育项目，涉及资金 195 万元；珍贵阔叶树种及良种茶苗培育，涉及资金 80 万元，自评报告如下：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珍贵阔叶树种及良种茶苗培育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林业局
填报人姓名：	梁韶华
联系电话：	0751-8721231
填报日期：	2018-03-12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 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项目立项后，项目单位成立项目领导小组。由单位主要负责人担任正组长、分管副所长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和主要工程技术人员担任组员。制定项目实施方案，确定各环节负责人。
(二)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培育珍贵阔叶树种良种苗木 30 万株无纺布营养袋苗。包括滇润楠、山杜英、火力楠、木荷、枫香、乐昌含笑、深山含笑及优良茶苗等品种，主要用于我市的森林碳汇造林工程；在苗木培育过程中，建立完整和真实的技术档案和生产经营档案，保证苗木品种、来源、去向“三清楚”，便于项目实施效果和绩效评价数据的跟踪调查；逐步完善示范基地的基础设施建设，为基地苗木培育的规模化生产和后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三) 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资金投向合理可行；目标设置完整科学；保障措施健全；资金到位及时；资金管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规定实施程序履行报批手续；建立有效的管理机制；在预算范围内进行支付不超支；按计划完成生产质量完成出产数量；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后续政府、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会继续完善；增加公共利益、公共福利和保障公共安全。
二、绩效表现	
(一) 资金使用绩效。	项目总投资 80 万元，全部由 2017 年珍贵阔叶树种及良种茶苗培育资金投入。资金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全部及时到位，到位率为 100%；项目支出为 80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100%，主要用于种苗费、劳务费、化肥农药费用的支出。
(二) 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项目属林木种苗工程，项目实施时间短，所产生的效益具有一定的滞后性，预期效益难以在短期内显现出来。在项目资金下达后第二年即进行绩效评价，难以客观准确评价项目绩效，绩效评价结果难以真实反映项目长期的、全面的绩效情况。
三、改进意见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	项目绩效评价应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设置绩效周期，延长实施周期短，效益显现周期长的林木种苗工程的评价周期，可定为 2-3 年，并且每一年确定一个评价主题，第一年以资金使用绩效评价为主，第二年以项目实施后经济效益绩效评价为主，第三年以项目实施后的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绩效评价为主。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2017 年苗木培育项目
-------	--------------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林业局
填报人姓名：	梁韶华
联系电话：	0751-8721231
填报日期：	2018-03-12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项目立项后，项目单位成立项目领导小组。由单位主要负责人担任正组长、分管副所长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和主要工程技术人员担任组员。制定项目实施方案，确定各环节负责人。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培育珍贵阔叶树种良种苗木 60 万株及良种茶苗 20 万株。包括楠木类、木兰科、枫香、樟树、山杜英、火力楠、木荷等 10 个品种珍贵阔叶树种及优良茶苗等品种，主要用于我市的森林碳汇造林工程；在苗木培育过程中，建立完整和真实的技术档案和生产经营档案，保证苗木品种、来源、去向“三清楚”，便于项目实施效果和绩效评价的跟踪调查；逐步完善示范基地的基础设施建设，为基地苗木培育的规模化生产和后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资金投向合理可行；目标设置完整科学；保障措施健全；资金到位及时；资金管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规定实施程序履行报批手续；建立有效的管理机制；在预算范围内进行支付不超支；按计划完成生产质量完成出产数量；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会继续完善；增加公共利益、公共福利和保障公共安全。自评优秀，分数为 96 分。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项目总投资 195 万元，全部由 2017 年苗木培育项目资金投入。资金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全部及时到位，到位率为 100%；项目支出为 195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100%，主要用于种苗费、劳务费、肥料、药剂费、育苗材料购置费等支出
（二）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项目属林木种苗工程，项目实施时间短，所产生的效益具有一定的滞后性，预期效益难以在短期内显现出来。在项目资金下达后第二年即进行绩效评价，难以客观准确评价项目绩效，绩效评价结果难以真实反映项目长期的、全面的绩效情况。
三、改进意见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	项目绩效评价应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设置绩效周期，延长实施周期短，效益显现周期长的林木种苗工程的评价周期，可定为 2-3 年，并且每年确定一个评价主题，第一年以资金使用绩效评价为主，第二年以项目实施后经济效益绩效评价为主，第三年以项目实施后的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绩效评价为主。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